

广州市天河区行政审批局

穗天行审撤告字〔2024〕1575号

广州市天河区行政审批局 撤销行政许可决定告知书

广州秀唐实业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106MAC3K3WQ50）、北京玉麒麟寰世通运顾问有限公司、
刘子丹、徐秋祺、王遥：

经查明，（2024）粤01民终19790号《广东省广州市中级人民法院民事判决书》认定，刘子丹、广州秀唐实业有限公司、北京玉麒麟寰世通运顾问有限公司未经王遥同意在《广州秀唐实业有限公司股东会决议》上实施冒签王遥姓名的行为，导致王遥在不知情的情况下丧失担任广州秀唐实业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的资格，存在以隐瞒或欺骗等不正当手段提交《广州秀唐实业有限公司股东会决议》等虚假材料取得变更登记（备案）的行为。以上事实，有（2024）粤01民终19790号《广东省广州市中级人民法院民事判决书》、（2024）粤01民终19790号《广东省广州市中级人民法院裁判文书生效证明》、（2023）粤0106民初39176号《广州市天河区人民法院开庭笔录》、《微信聊天记录》、《股东会决议公司注销决定书》、2023年6月29日变更登记（备案）

档案、广州市天河区市场监督管理局的调查情况等材料予以证实。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许可法》第六十九条第二款和《中华人民共和国市场主体登记管理条例》第四十条以及《中华人民共和国市场主体登记管理条例实施细则》第五十条的规定，本局拟作出决定如下：

撤销广州秀唐实业有限公司 2023 年 6 月 29 日变更登记（备案）。

参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许可法》第四十七条和《市场监督管理行政许可程序暂行规定》第四十三条之规定，你（单位）依法享有陈述、申辩和要求举行听证的权利。自收到本告知书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你（单位）未行使陈述权、申辩权，未要求举行听证的，视为放弃此权利。

广州市天河区行政审批局
2024 年 12 月 4 日

